

除非另有界定，否則本公告所採用的詞彙與尚晉(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2019年12月30日刊發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及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法例第571W章證券及期貨(穩定價格)規則第9(2)條作出。

本公告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本公司股份或其他證券的邀請或要約。有意投資者於決定是否投資發售股份前應閱覽招股章程以獲得有關本公司及全球發售的詳細資料。

本公告不會直接或間接於美國或向美國(包括其領土及屬地、美國任何州及哥倫比亞特區)或法律禁止有關分發的任何其他司法權區發佈、刊發及分發。本公告並不構成或組成於美國或任何其他司法權區購買或認購證券的任何要約或游說或其組成部分。發售股份未曾且將不會根據1933年美國證券法(經不時修訂)(「美國證券法」)或美國任何州證券法進行登記，亦不得在美國境內提呈發售、出售、質押、轉讓或交付，惟已根據美國證券法登記規定進行登記或獲豁免遵守有關登記規定者除外。本公司概不會於美國公開發售證券。



FORWARD FASHION  
HOLDINGS

**Forward Fashion (International)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尚晉(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528)

**穩定價格期結束、穩定價格行動及  
超額配股權失效**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法例第571W章證券及期貨(穩定價格)規則第9(2)條作出。

## 穩定價格期結束

本公司宣佈，與全球發售有關的穩定價格期於2020年2月2日(星期日)(即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截止日期後第30日)結束。

## 穩定價格行動及超額配股權失效

聯席全球協調人向本公司確認，國際配售並無超額分配。因此，聯席全球協調人(為其本身及代表國際包銷商)並無行使超額配股權，且於穩定價格期內並無就全球發售進行任何穩定價格行動。

超額配股權已於2020年2月2日(星期日)(即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截止日期後第30日)失效。因此，概無股份曾經或將會根據超額配股權發行。

## 公眾持股量

董事確認，本公司將繼續遵守上市規則第8.08(1)(a)條的公眾持股量規定，據此，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中至少25%須一直由公眾持有。

承董事會命  
尚晉(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范榮庭

香港，2020年2月3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范榮庭先生、陳幸儀女士、陳漢榮先生、方日明先生及范麗君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鄒國強先生、余振球先生及張振宇先生。

本公告將於本公司網站 [www.forward-fashion.com](http://www.forward-fashion.com) 及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 可供查閱。